



亨利·特罗亚著

外国文学
小丛书

W
WAIGUOWENXUE XIAOCONGSHU

永别了，苏珊

外国文学小丛书

〔法〕亨利·特罗亚著

赵 坚 译

永别了,苏珊

YONGBIELE

SUSHA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HENRI TROYAT

LE MORT SAISIT LE VIF

LIBRAIRIE PLON, PARIS.

封面设计：伍端端

永别了，苏珊

Yongbiele Sushan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文字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142,000 开本787×940毫米 $\frac{1}{32}$ 印张8 $\frac{5}{8}$ 插页2

1987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0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0,001—8,000

书号 10019·4169

定价 1.55 元

译者前言

读者将看到的是这样一个故事：

茫茫人海中一个极普通极平庸的人，忽然得到了一部手稿，他在妻子的怂恿下，把手稿署上了自己的名字寄往出版社。书出版了并且荣获了文学奖金，我们的主人公一跃成为上流社会的宠儿，他的生活也随之掀起了许多波澜。一位哲学家发现了他，以为他是一个可以引为同调的年轻天才；出版商同他签订了合同，以为从此又有了一台赚钱机器；政界、文学界和新闻界的各类人物，不论左派或右派都把他当作同一阵营的战友；对文化一窍不通却自诩为文学新星庇护人的贵妇、为名流所倾倒的天真烂漫的少女也都向他垂青。

小说主人公的父亲是一个在银行工作的职员。这位老人一生唯唯诺诺，谨小慎微，一直幻想儿子能出人头地。当他的儿子突然成名成家的时候，他一边感到无比自豪，一边心里却在打鼓，总觉得其中有蹊跷。小说主人公的妻子在丈夫没有出名之前，她同许多女人一样，对生活感到不满足，经常抱怨贫穷，但毕竟生活平静，没有风波。丈夫一夜成名给她

带来了金钱和地位，于是她整日周旋于上流社会之间，与丈夫渐渐疏远，分歧日大，以至于无法弥合。

随着这位冒牌作家的成名，巴黎文坛和上流社会的各色人物也都亮了相，文学奖评选的种种黑幕也渐次揭开，在一个以金钱和利益为杠杆的社会里所谓的文化和文学究竟意味着什么，同样也形象地显示出来了。

这位冒牌作家已同出版商签订了新的合同，但他拿不出任何一本著作，骑虎难下，深陷苦恼之中。他的背后站着他的妻子，不时向他投去冷漠嘲讽的眼光，他走投无路，只好乞灵于那个死者、他妻子的前夫、那部手稿的真正作者。他为了能获得死者的灵感，不仅穿上了死者生前的衣服，而且还拜访了死者的双亲，去到死者的墓地。就这样，一部手稿将一个活人和一个死人拴在了一起，他们仿佛是朋友又是仇敌，仿佛在不断地互相靠近而又互相争斗。小说主人公一方面希望自己变得象死者那样才华横溢，一方面又在竭力摆脱因剽窃而带来的痛苦，恢复过去的自我。他矛盾着，斗争着，独自经历着巨大的精神折磨，却又没有人能够理解他。这时，他剽窃的小说里的女主人公出现了，她是已故的小说真正作者的情人，她要弄明白为什么一个陌生人竟然对她的过去了若指掌。这位冒牌作家终于鼓起勇气，道破真相，摆脱了死者的纠缠，也摆脱了虚名与金钱的

迷惑与束缚。可是，当他摘去冒牌作家帽子的时候，他周围的人却更加不能理解他了。

《永别了，苏珊》发表于一九四二年，它是法国当代小说家、传记作家、戏剧家亨利·特罗亚的一部早期作品。特罗亚原名列夫·塔拉索夫，一九一一年出生在莫斯科，一九二〇年定居法国并在巴黎上学。一九三五年，他发表了第一部作品《虚伪的日子》，获民众奖。一九三八年，他的小说《蜘蛛》获法国最重要的文学奖——龚古尔奖。在这部作品里，亨利·特罗亚把互相残杀的人类描绘成一张蜘蛛网。这部作品引起了广泛的反响，成为他早期的代表作。此外他还发表了《肩上的头》（1938），《公共墓穴》（1939），《哀雪》（1950）等。

他的早期作品大都以人和人之间的丑恶关系为主题，格调低沉、忧郁。从四十年代起，他开始从事多卷本连环小说的创作，如《只要大地继续存在》（三卷，1947—1950），《春种秋收》（五卷，1959—1962）等。这些长篇小说背景广阔，情节生动，体现了他的主要成就。

亨利·特罗亚也是写短篇小说的能手，总共发表了三个集子：《上帝的审判》（1938），《夏娃的手势》（1964）和《魔鬼的翅膀》（1966）。他的短篇小说充满机智和幽默，善于描摹怪诞的心理状态。

他还写了《活着的人》（1940）、《塞巴斯蒂安》

(1948)、《鱼塘》(1952)等剧本及散文游记等作品。

亨利·特罗亚对俄国作家有着特殊的兴趣，他先后发表了陀思妥耶夫斯基、普希金、莱蒙托夫、托尔斯泰、果戈理、契诃夫、屠格涅夫等人的传记。他最为欣赏陀思妥耶夫斯基和托尔斯泰，对巴尔扎克和左拉也非常推崇。

亨利·特罗亚是一位严肃的现实主义作家，于一九五九年进入法兰西学院。他在文坛上笔耕了五十余年，堪称著作等身。他的作品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和欢迎。法国政治周刊《快报》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公布的读书调查报告中指出，特罗亚是仅次于巴尔扎克的第二位最受法国读者欢迎的作家。

我国读者大概已经看到了亨利·特罗亚的某些短篇小说和传记作品，但他的长篇小说似乎至今还没有一本被译出版，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读者在读到这部作品之后，如果能够喜欢它并对这位作家产生进一步的兴趣，这对一个翻译工作者来说，就是莫大的愉快了。

《永别了，苏珊》原标题为《Le mort saisit le vif》，这是一个一语双关的绝妙的书名；一是说，生者继承了死者的财产，即占有了死者留下的手稿；另一个意思是说，活人被死者缠住。当读者读完这部小说时，自然会领会到这个书名非字面的、更深的含义的。

一九八六年元月



第一部





第一章

今天晚上难道我还要逃避和放弃我应该完成的事情吗？这一页已经重写了十次，那每勾掉的一笔都是我的疲倦和困窘的证明，难道我还要把它撕下来吗？我的日记本的脊部已经松散了，只剩下颜色发黄的薄薄的一层了。灯光照着我的双手，手腕以上都在暗影之中。这些摊开的纸，这双手。我必须，必须写下去。

我要写你苏珊，我听到了你在隔壁的房间里走动。你一定是在脱衣服，用你那临睡前缓慢慵懒的动作。你正对着镜子看你那张尖下颏宽颧骨的白嫩秀气的脸，你的灰色眼睛和嘴唇。你独自一人在静夜中发出微笑。你心中高兴，你认为我也心中高兴。我怎么能不高兴呢，既然争论已经结束，既然我做了让步并且将满足你的全部愿望？我只要伸出手去就能摸到我写字台上那一捆东西，它用一条橙色绳子系住，又宽又平。明天我将通过邮局把它寄出。但这一平凡的举动，却将启动命运。其实运动已经开始，它将拖着我去经历你满怀希望而我却不胜恐惧

的种种冒险和机会。我已经不再属于我自己，我已经不再是我。我注视着那个不祥的荒唐的包裹，你亲手用你那倾斜的大字在一角上写道：

普里厄兄弟出版社

寄件人：雅克·苏必哀

雅克·苏必哀。我的名字写在那里，使我害怕。那牢牢站立的高大的字母正在望着我，仿佛是从我身上掉下来的并在我身外石化了一般。我的名字已经准备在我死后长存于世。我之所以耐心而真诚地写下这段日记，正是为了消除我对我的名字，对我的名字和我自己所代表的东西的恐惧。

我本来想叙述我们的秘密和我们见不得人的勾当，但为此必须追溯到很远，必须发掘某些被埋葬了的面孔，重新点燃某些暗淡无光的眼睛，让那些被曲解的嘴再次开口讲话。

那个头发散乱、目光忧郁在晨雾中急匆匆赶往学校的高个男孩子果真是我吗？父亲把我一直送到大楼的铁栅栏前，在吵吵嚷嚷的学生中放开我的手。我转过身去，目送着他躬着腰向漆黑的地铁入口走去。他到银行去上班，现在他还到银行去上班，他死前要一直到银行去上班，只要他不被解雇。我始终忘不了父亲那一脸倒霉相，我总拿这个来责备他。他是家庭牺牲品那种卑贱的、顽强而忧伤的人。过去，他

为我母亲工作。我母亲去世之后，他就为我工作。现在我离开了他，他不再为任何人工作了，他成了那种迟钝而吹毛求疵的老头子，只有坐在银行的营业窗口后面的时候才感到心满意足。他还把帐簿带回家里去消磨时光。不应该嘲笑他。

我是一个沉闷的学生。我知道自己贫穷，穿得破烂。但对这种平庸地位的认识却莫名其妙地使我心里暗自高兴。父亲从不放过任何机会，提醒我要对钱财和地位恭而敬之。他恳求我多结交一些朋友。“我就是因为没有朋友所以才挣这么一点要饭的钱。你要有朋友，你就会前程似锦。而交朋友，要愈早愈好！”

我也有象我这么大的男孩子一样的好朋友，只是我不知道是否还能记得起他们的名字，他们的声音和他们眼睛的颜色。有既懒又笨的胖子苏巴尔，他腿肚子总是溅上泥，在课堂上睡觉，每当老师要寻找一个犯错误的学生时，便把他赶出教室；有头发金黄皮肤白得象姑娘一样的伏泰依，他每次课间休息都要上厕所，挨一点批评就哭。特别是还有乔治·嘉烈，他黑发棕肤，固执而凶恶，是我们这一群人公认的领袖。他才智过人，他的话连老师也畏惧三分。无论哪门功课，他既可以全班夺冠，也可以倒数第一，这要看他高兴与否了。他看枯燥得可怕的哲学书籍，也看下流报刊，并把上面的画描下来，用彩色铅

笔涂上颜色。我现在仿佛还能听见他与众不同的声音：

“你瞧，我要在她屁股上贴一个美人痣。”

他说他将来可能当流氓或者神甫。我们听着他的话，半是欣赏，半是恐怖。一天，他用刀子割破了拇指，因为历史老师对他不公平，放学后关了他的禁闭。还有一次，他满脸涂上棕色颜料，嘴唇抹得血红，来到了学校。校长把他叫去，他说醒来的时候发现气色不好，于是使用化妆来烘托他皮肤的本色以平静父母的忧虑。圣一查理大帝节的时候，人们挑选他来发表演说，他背诵自己创作的一首颠覆性的诗，诗中大谈什么“社会风暴”，“被斩首的傀儡”以及“被推向高度智慧的群众”。校长故意拒绝为这一杰作鼓掌。而我却屏住呼吸，双腿发软，恳求嘉烈把他的诗抄给我。两个月以前，我在一个旧笔记本里找到了它。

直到最后一次业士学位考试，我的朋友乔治·嘉烈始终是全校议论的中心人物。后来我们分开了，无论是他还是我，我们都没有试图再见。

我学习法律，在闷热的有玻璃窗的来回走着无声无息的学监的大厅里参加过多次无用的考试。通过考试之后，我寻找工作。我接连在法院、保险机构和商务代表处等部门工作过。最后，我通过父亲的朋友，在一份男孩子看的杂志社里获得了一个主编



的职务，这份杂志叫《鼓声咚咚》。我编选别人的文章，自己每季度写一个愚蠢的充满打斗的故事，总算可以挣口饭吃了。我没有别的野心，只想挣口饭吃而已。如果不是遇到了你的话，我根本不会有别的野心。

三年过去了，然而我丝毫也没有忘记对我来说你开始存在的那一时刻。

我正和父亲面对面吃饭，门房按着他通常的习惯按了两次门铃，然后用不愉快的语调说：“邮差来了。”一边把信从门底下塞进来。我今天还记得那个印着黑框的大白信封，很显眼地躺在前厅打蜡的地板上。我把信拣起来，掂量一下，用指头一下子撕开。一份讣告通知我中学时代的同学乔治·嘉烈医生去世了。这封信寄到我们原来的住处，葬礼已经过去两天了才到达这里。我十一年之中没有再见过嘉烈，我不认识他家里的任何人。我在一串众多的不乏名流的亲朋的名字之前看到了乔治·嘉烈夫人的名字，我的复信就是写给她的，借以表示我的哀悼之意。

两天之后，我收到了嘉烈夫人的信，她在信中感谢我分担她的痛苦，并请我在我认为合适的时候去看望她。信上这样写道：“我需要见到乔治所有的旧日朋友，通过他们推心置腹的谈话，寻找我爱过的这个人的本来面目。”



我很难过，自己竟然主动送上门去干这种令人讨厌的事。看到一个哭哭啼啼的女人让我呕心，女人们哭泣就象为了满足一种肉体需要一样，庸俗得很，到处可见而且千篇一律。若不是父亲一再坚持，我是不会赴约的。

“这大概是一个品德出众的女子！总是认识人越多越好！你应该去见见世面，如果你想要人支持的话！我借给你一条灰领带，你再戴上手套！”

他焦躁不安，目光明亮，满脸柔情，现出兴奋而又无能为力的样子，拍着我的背说：

“唉！如果我要有能力就好了，我的孩子！”

几天之后，一个满脸雀斑的年轻女仆把我领进了嘉烈夫妇的小客厅。这是一间很小的屋子，贴着有银灰斑点的水绿色糊墙纸，一张桌子上摆着一摞画报。屋子里有酚和缬草根的味道。门的上方挂着一幅嘉烈身穿白大褂头戴外科医生的帽子的讽刺肖像画，此画作于他当实习医生的时期。我认出了他那张惯于捉弄人的瘦脸，他锐利的凸出的眼睛。画家给他一种残忍的微笑，他的工作服上血迹斑斑，残缺不全的肢体从衣袋里冒出来，手中抓着一个肚子鼓鼓的颜色发绿的胎儿。为什么没有在嘉烈死后把这种下流东西取下来呢？

一个乡间挂钟在走廊上响起报时的声音，有人穿着拖鞋走过。雨水从肮脏的玻璃窗上缓缓流下。

我从桌子上拿起一本画报，封面被巨大的栗色污点弄脏。我把画报放下。门开了。

一个女人站在我面前。她脸色非常苍白，颧骨很宽，纯净的灰色眼睛里露着悲哀，嘴上略显微笑。你留在我记忆中的所有印象，苏珊，只有这个至今还使我震动和惊奇。一条黑色长裙紧裹着你少女般苗条的身躯，白皙的双手一动不动地停在黑腰带的高度上。你的全身给人一种难以言传的迷惘和柔弱的感觉。你走了一步，又走了一步，我觉得你好像要摔倒似的。但你仰起头来，你的眼睛落到我的眼睛上。你对我说：

“请坐，先生。请原谅我邀请您来看我。痛苦使人自私。我也许给您添了麻烦？”

“一点也不，夫人。”

“我多么需要尽可能地收集有关他的情况，我多么需要在逝去的时光中追随他，因为将来对我已经永远关闭了大门。他死后……真的，您不知道……他是死于肝癌……噢！给他治病可没少费力气……”

你的脸忽然红起来，你用手绢擦擦鼻子，我发现你手腕上有一道小小的擦伤。

“您在哪儿找到了我的地址？”我问。

“在我丈夫的一个记事本里，同时还有其他几个中学同学的地址。我全给你们写了信。只有您回了

信。您很喜欢他吗？”

“我很喜欢他，更确切地说，是很欣赏他。但是中学毕业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他。性格的不同，职业的不同，志向的不同，使我们相互远离了……”

你叹了一口气，双手紧紧地按在膝盖上：

“遗憾！我经常惋惜他身边缺少一个纯朴、平静和忠实的朋友，是孤独害了他，和病一样，他的孤独，他的清高，他的愤怒，他的不满，长此以往……”

“我知道了，他没变，”我说，“中学的时候，他已经就那么复杂了，连老师都不能理解他。我记得有一天……”

你为了听我向你叙述那些起哄、受罚和考试的可怜故事，向我伸着你那张令我望而生畏的既痛苦又兴奋的脸。你双目闪闪发光，呼吸急促。你小声说：

“对！……对！……噢！这正是他！他是多么与众不同，多么让人难以捉摸啊！……”

四点钟的时候，你想让我喝茶和饮朗姆酒。资产阶级的雷打不动的下午点心和男人饮一小杯的信条超越了你的痛苦：

“玛丽，请您开一瓶酒……先生从旅行中带回来的那瓶朗姆酒……”

这种对于礼仪的担心实为滑稽可笑，令我无地自容。在这位把心交给了死者的年轻寡妇面前喝酒